

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 函

地址：320042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88號
承辦人：衛生組長 羅妍蓁
電話：4388200*314
電子信箱：t11401@cye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復興區巴峻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原小學字第11400079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教案甄選實施計畫 (376439897Y_1140007926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桃園市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高中、國中及國小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教學教案設計甄選活動實施計畫，敬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加。

說明：

- 一、依桃教學字第11300812521號函及桃園市114年度友善校園計畫要點辦理。
- 二、徵稿目的：提升教育人員研發課程與教材之風氣，鼓鼓勵教育人員研發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之融入式或主題式教材，豐富學科教學內容，創造多元教學方法，提升教學成效。
- 三、徵稿對象：市內各高中、國中及國小學校之現職教師，每隊至多四位教師報名。
- 四、截止日期：115年1月7日（星期三），以收件郵戳為憑。
- 五、收件單位：32082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88號（收件人：中原國小學務處羅老師），電話：03-4388200，分機314。
- 六、獎勵辦法：
（一）特優1組：嘉獎1次、核給1分（視參賽人數平分）及稿費上限4,800元。



(二)優等2組：獎狀乙幀、核給0.75分（視參賽人數平分）及稿費上限4,000元。

(三)甲等3組：獎狀乙幀、核給0.5分（視參賽人數平分）及稿費上限3,200元）。

(四)佳作3-5組：獎狀乙幀。

(五)稿費標準：800元／每千字。

七、其餘甄選期程、評審原則、獎勵辦法、稿件格式請參照活動實施計畫。

八、檢附本案活動實施計畫一份，敬請 查照。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懷恩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路亞國際高級中等學校、世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世紀綠能工商高級中等學校、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學輔校安室(含附件)、本校學務處羅組長(含附件)

